

第四章 研究結果之分析與討論

本研究旨在瞭解國中生家庭互動模式與道德判斷之相關情形，並且比較不同性別、家庭組成結構、與父母居住情形及家庭經濟結構之國中生家庭互動模式及道德判斷之差異情形。本研究經採用問卷調查法，將實證調查所得之資料加以整理後，進行統計分析。研究所得分為下列五節加以分析與討論。

第一節 國中生的家庭互動模式

壹、國中生家庭互動模式

本研究為瞭解國中生家庭互動的情形，採用「家庭凝聚性、應變彈性評估量表」為研究工具施測國中生，於刪除有遺漏值的問卷後，所得家庭凝聚性的有效樣本為 776 人，家庭應變彈性的有效樣本為 768 人。其得分之平均數、標準差及題平均數列如表 4-1。

表 4-1 國中生在「家庭凝聚性、家庭應變彈性評估量表」得分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家庭互動向度	平均數	標準差	題數	題平均數
家庭凝聚性	46.93	8.71	13	3.61
家庭應變彈性	32.46	7.41	10	3.25

本研究所採用的「家庭凝聚性、應變彈性評估量表」，在「家庭凝聚性」方面，共有 13 題，「家庭應變彈性」共有 10 題。由表 4-1 得知，國中生家庭凝聚性得分之平均數為 46.39，各題平均得分為 3.61。家庭應變彈性得分之平均數為 32.46，各題平均得分為 3.25。由於「家庭凝聚性、應變彈性評估量表」為五點量表，因此由家庭凝聚性與家庭應變彈性的各題平均得分來看，兩者均在 3 分以上，顯示國中生知覺的「家庭凝聚性」及「家庭應變彈性」皆在中上程度。即整體而言國中生感受到的家人關係是較親密的，家中領導方式是較民主的。

貳、家庭凝聚性類型

本研究乃以受試者在「家庭凝聚性、應變彈性評估量表」上所得之平均分數，加減一個標準差來劃分不同的家庭互動類型。因此依據上表由家庭凝聚性分數之平均數（46.93）加減一個標準差（8.71），劃分為疏離型、平衡型及黏絆型等三類型家庭，其分數組距及比例列如表 4-2。

表 4-2 家庭凝聚性形成之家庭類型

家庭類型	分數組距	人數	百分比
疏離型	未滿 38.22	128	16.49
平衡型	38.22-55.64	520	67.02
黏絆型	55.64 以上	128	16.49
總人數		776	100

由表 4-2 的統計結果可知，家庭凝聚性分數得分在 38.22-55.64 的平衡型有 520 人，佔總人數的 67.02%，而得分未滿 38.22 的疏離型，和得分 55.64 以上的黏絆型，則各有 128 人，各佔 16.49%。

參、家庭應變彈性類型

本研究依據表 4-1，由家庭應變彈性分數之平均數 (32.46) 加減一個標準差 (7.41)，劃分為僵化型、平衡型及渾沌型等三類家庭，其分數組距及比例列如表 4-3。

表 4-3 家庭應變彈性形成之家庭類型

家庭類型	分數組距	人數	百分比
僵化型	未滿 25.05	112	14.58
平衡型	25.05-39.87	540	70.31
渾沌型	39.87 以上	116	15.11
總人數		768	100

由表 4-3 的統計結果觀之，家庭應變彈性分數得分在 25.05-39.87 的平衡型有 540 人，佔總人數的 70.31%；得分未滿 25.05 的僵化型有 112 人，佔 14.58%；得分 39.87 以上的渾沌型，則有 116 人，佔 15.11%。

第二節 不同背景變項之國中生的家庭互動模式

為瞭解不同背景變項的國中生，其在家庭互動模式的差異情形，本研究乃以「家庭凝聚性、應變彈性評估量表」為研究工具，國民中學一、二年級的學生為研究對象，茲將其研究結果分析與討論之。

壹、性別

一、不同性別國中生家庭凝聚性的比較

為比較國中男、女生家庭凝聚性之差異情形，將問卷調查所得資料經統計後，所得之平均數、標準差及 t 考驗結果列於表 4-4。

表 4-4 不同性別的家庭凝聚性得分之 t 考驗摘要表

性別	樣本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男	363	46.33	8.29	-1.777
女	413	47.45	9.04	

N = 776

由表 4-4 可知，國中階段的男生在家庭凝聚性之平均得分為 46.33 分，女生得分為 47.45 分。女生的平均分數略高於男生，但經 t 考驗後，男女生家庭凝聚性的差異未達顯著水準（ $t=-1.777$ ， $p > .05$ ）。故可以說國中女生知覺的家庭凝聚性略高於男生，但差異並不顯著。

過去研究結果多為女性的家庭凝聚性高於男性（Olson, 1985; Romig & Bakken, 1994）。Josselson (1988) 針對成年女性自我認同的研究指出：「對女性而言，依附、連結的決定性大於自主、分離，女性較男性表現更多與家人的情感連結，即女性家庭凝聚性的需求會高於男性。」而本研究的研究對象為國中生，可能因身心發展未臻成熟，故僅能測出女孩的家庭凝聚性略高於男孩，但卻未有顯著差異。

二、不同性別國中生家庭應變彈性的比較

為比較國中男、女生家庭應變彈性之差異情形，將問卷調查所得資料經統計後，所得之平均數、標準差及 t 考驗結果列於表 4-5。

表 4-5 不同性別的家庭應變彈性得分之 t 考驗摘要表

性別	樣本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男	360	31.80	7.27	-2.324 [*]
女	408	33.04	7.49	

N = 768 ^{*} P < .05

由表 4-5 可知，國中男生在家庭應變彈性的得分之平均數為 31.80 分，女生則為 33.04 分。女生的平均數高於男生，且經 t 考驗後，其差異達顯著水準（ $t = -2.324$ ， $p < .05$ ）。故可謂國中女生所知覺的家庭應變彈性顯著高於國中男生。

本研究結果與 Romig & Bakken (1994) 的研究結果一致，皆發現男性所知覺的家庭應變彈性低於女性。由此項研究結

果可看出，青春期的男孩較女孩更嚮往自由，對於家中父母的管教方式，認為缺乏彈性，而有受拘束之感。

貳、家庭組成結構

一、不同家庭組成結構國中生家庭凝聚性的比較

為比較單親家庭與雙親家庭的國中生家庭凝聚性的差異情形，將其在「家庭凝聚性評估量表」的得分經統計分析後，所得的結果列於表 4-6。

表 4-6 不同家庭組成結構的家庭凝聚性得分之 t 考驗摘要表

家庭結構	樣本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單親家庭	61	44.56	9.26	-2.218 [*]
雙親家庭	715	47.13	8.64	

N = 776 * P < .05

由表 4-6 可看出單親家庭國中生的家庭凝聚性得分之平均分數為 44.56 分；雙親家庭國中生則為 47.13 分。雙親家庭國中生家庭凝聚性的平均分數高於單親家庭，且其差異經 t 考驗後，達顯著差異水準（ $t=-2.218$ ， $p < .05$ ）。可見雙親家庭的青少年子女所知覺的家人情感聯繫程度，較單親家庭親密。

過去探討家庭凝聚性差異的研究，並無以家庭組成結構為變項，故無法與之比較。單親家庭的成因，除配偶死亡外，多為離婚家庭。而瀕於離婚的父或母常與子女聯盟，作為對抗對方的武器，也常為了子女的歸屬、探訪的權利發生爭吵，

使青少年面對未來時，有高度的焦慮（王沂釗，民 83），也因此造成子女為避免捲入紛爭，而與父母保持較遠的距離，使得親子間的情感關係較為疏離。

二、不同家庭組成結構國中生家庭應變彈性的比較

為比較單親家庭與雙親家庭的國中生家庭應變彈性的差異情形，將其於「家庭應變彈性評估量表」的得分經統計分析後，所得的結果列於表 4-7。

表 4-7 不同家庭組成結構的家庭應變彈性得分之 t 考驗摘要表

家庭結構	樣本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單親家庭	63	32.22	7.68	-.262
雙親家庭	705	32.48	7.39	

N = 768

由表 4-7 得知，單親家庭國中生的家庭應變彈性得分之平均數為 32.22 分，雙親家庭的國中生之平均分數為 32.48 分，差異不大，且經 t 考驗後，兩者之差異未達顯著水準（ $t = -.262, p > .05$ ）。因此國中生所知覺的家庭應變彈性，不因身處單親家庭或雙親家庭而有所不同。

Lin 於 1995 年表示，近幾十年的研究發現，單親家庭的孩子仍可以如雙親家庭的孩子般在各方面的表現都很優秀，然而決定的因素則操之在父母的管教方式（引自唐先梅，民 86：233）。而由本研究結果亦可看出，無論單親家庭或雙親家庭，子女所知覺的父母管教方式及家庭規則改變的彈性程

度皆相似。

參、與父母居住情形

一、不同居住情形的國中生家庭凝聚性之比較

為比較不同居住情形之國中生家庭凝聚性的差異，將其問卷調查資料，經統計分析後之平均數、標準差及差異情形列於表 4-8。

表 4-8 不同居住情形的家庭凝聚性得分之 t 考驗摘要表

居住情形	樣本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與父母同住	752	47.11	8.64	3.238 ^{***}
僅與親友住	24	41.29	9.26	

N = 776 *** P < .001

由表 4-8 可以看出，與父母同住的國中生，其在家庭凝聚性得分之平均數為 47.11 分，僅與其他親友同住的國中生，其平均數則為 41.29 分。前者的平均分數遠高於後者，其差異情形經採用 t 考驗後，結果達極顯著差異水準（ $t=3.238$ ， $p < .001$ ），亦即僅與親友同住的國中生知覺的家庭凝聚性顯著低於與父母同住的國中生。

此研究結果，探究其因，為不與父母同住（包含僅與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同住及寄住親友家）的國中生，常有寄人籬下的感覺，故與家中成員間的感情，多了一層隔閡，較為疏離。過去探討家庭互動模式的研究，並無以與父母居住情形為研究變項，因此無法與過去研究結果相比較。

二、不同居住情形的國中生家庭應變彈性之比較

為比較不同居住情形之國中生家庭凝聚性之差異情形，將其問卷調查資料，經統計分析後之平均數、標準差及 t 考驗結果，列於表 4-9。

表 4-9 不同居住情形的家庭應變彈性得分之 t 考驗摘要表

居住情形	樣本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與父母同住	744	32.61	7.36	3.151 ^{**}
僅與親友住	24	27.79	7.75	

N = 768 ^{**} P < .01

由表 4-9 可知，與父母同住的國中生家庭應變彈性之得分平均數為 32.61 分，僅與其他親友同住的國中生得分之平均數為 27.79 分。前者的平均數高於後者，且經 t 考驗後，其差異達高顯著水準 ($t=3.151$, $p < .01$)。由此可知，僅與其他親友同住的國中生所知覺的家庭應變彈性顯著低於與父母同住的國中生。

導致此結果的原因，可能為未與父母同住的國中生，因為寄住親友家，自我較無決定權，故知覺到的家庭應變彈性較小。因過去研究並未以”與父母居住與否”為變項，研究家庭的應變彈性，故無法與之比較。

肆、家庭經濟結構

一、不同家庭經濟結構國中生家庭凝聚性的比較

為比較單、雙薪家庭國中生家庭凝聚性之差異，將受試

者在「家庭凝聚性評估量表」的得分情形，經統計分析後之平均數、標準差及 t 考驗結果列於表 4-10。本研究在歸類家庭經濟結構時，將無薪家庭予以刪除。

表 4-10 不同家庭經濟結構的家庭凝聚性得分之 t 考驗摘要表

家庭結構	樣本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單薪家庭	204	47.02	9.62	-.041
雙薪家庭	557	47.05	8.26	

N = 761

由表 4-10 可看出單薪家庭國中生的家庭凝聚性得分之平均分數為 47.02 分；雙薪家庭國中生則為 47.05 分，兩者之差異不大，且經 t 考驗後，差異情形未達顯著水準 ($t = -.041$ ， $p > .05$)。由此可知，國中生知覺的家庭凝聚性，不因家庭經濟結構之不同，而有所差異。

因為教育普及，女性大量湧入就業市場，職業婦女增加的趨勢很明顯，雙薪家庭的結構亦已普遍化。由本研究的樣本數（雙薪家庭的比例約為單薪家庭的兩倍半），亦可看出這樣的趨勢。就整體環境而言，女性投入工作市場，造成社會經濟力的提高，但女性在家庭中的角色期望與要求並未因家庭經濟力提升而減少，使得女性陷入家庭與職業雙重角色壓力的兩難困境中（郭靜晃、吳幸玲，民 90）。

雖然職業婦女承受的壓力高於家庭主婦，經營家庭生活的時間與精力也受到限制，但因雙薪家庭享有金錢較豐的資源優勢，故能以善用這些資源的運用，來減輕時間和精力上

的過度負荷（黃迺毓等，民 86：230）。故雙薪家庭中的職業婦女在經營家庭生活、維繫良好家庭關係上，與單薪家庭的家庭主婦無明顯差異。因此子女所知覺的家庭凝聚性亦無差異存在。

二、不同家庭經濟結構國中生家庭應變彈性的比較

為比較單、雙薪家庭國中生家庭應變彈性之差異，將受試者在「家庭應變彈性評估量表」的得分情形，經統計分析後之平均數、標準差及 t 考驗結果列於表 4-11。

表 4-11 不同家庭經濟結構的家庭應變彈性得分之 t 考驗摘要表

家庭結構	樣本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單薪家庭	202	32.35	7.55	-.415
雙薪家庭	551	32.60	7.29	

N = 753

由表 4-11 可看出單薪家庭國中生的家庭應變彈性得分之平均分數為 32.35 分；雙薪家庭國中生的家庭應變彈性之平均分數為 32.60，兩類家庭的得分並無明顯差異，且經 t 考驗後，差異情形未達顯著水準（ $t = -.415, p > .05$ ）。即國中生知覺的家庭應變彈性不因家庭經濟結構之不同，而有所差異。

導致此項結果的原因，與前述之不同家庭經濟結構家庭凝聚性差異不大的成因類似。雙薪家庭中的職業婦女，大多能善用家庭資源，兼顧家庭與工作，花在教養子女的心思上，並未因工作量大而減少，故其對子女的教養方式，與單薪家

庭的家庭主婦無明顯差異。因此子女所知覺的家庭應變彈性亦無差異。

第三節 國中生的道德判斷

為瞭解國中生道德判斷之發展情形，本研究採用「社會問題意見調查」為研究工具，經調查 781 名國中生後，將其道德判斷成熟分數的分佈情形，統計列於表 4-12；並將 P 分數之平均數及標準差，列於表 4-13。

表 4-12 國中生「道德判斷成熟分數」的分佈情形

P 分數	人數	百分比
未滿 10 分	5	0.6
10 分-未滿 20 分	54	6.9
20 分-未滿 30 分	188	24.1
30 分-未滿 40 分	254	32.5
40 分-未滿 50 分	188	24.1
50 分-未滿 60 分	77	9.9
60 分以上	15	1.9
總和	781	100

表 4-13 道德判斷成熟分數之平均數及標準差

P 分數	樣本數	平均數	標準差
道德判斷成熟分數	781	35.15	11.61

由表 4-12 可知，國中生的道德判斷成熟分數以 30 分至未滿 40 的人數佔最多（32.5%）。由表 4-13 得知，國中生道德判斷 P 分數的平均數為 35.15 分。由於道德判斷成熟分數的滿分為 100 分，故本研究之國中生道德判斷 P 分數 35.15，

是屬於中等以下的成熟度。

此結果與林煌（民 80）的研究結果類似，其研究結果顯示，道德判斷成熟分數的分佈情形，人數佔最大比例的分數為 30 分至未滿 40 分，P 分數的平均數為 37.72 分，亦屬於中等以下的成熟度。

本研究結果與十二年前林煌的研究比較，可看出國中生的道德判斷成熟度，並無因時代變遷而有所提升。

第四節 不同背景變項之國中生的道德判斷

本研究是以「社會問題意見調查表」為研究工具，以 781 名國民中學一、二年級學生為研究對象。本節在於探討不同個人背景變項之國中生道德判斷成熟度的差異。

壹、性別

為瞭解國中男女生在道德判斷成熟分數上的差異，將其「社會問題意見調查表」的得分，統計後的平均數、標準差及 t 考驗結果，列於表 4-14。

表 4-14 不同性別的道德判斷成熟分數 t 考驗摘要表

性別	樣本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男	365	32.19	11.39	-6.872 ^{***}
女	416	37.75	11.19	

N = 781 ^{***} p < .001

由表 4-14 觀之，男生道德判斷成熟分數為 32.19 分，女生為 37.75 分。女生的道德判斷成熟分數高於男生，經 t 考驗後，顯示其差異達極顯著水準（ $t=-6.872$ ， $p < .001$ ），亦即國中女生的道德發展比男生成熟。

本研究結果與陳聰文（70）、徐秀月（78）、羅瑞玉（民 82）、吳俊賢（民 89）、沈六（民 90）等人的研究結果一致。但與 Haan, Smith & Block（1968）、Kohlberg（1971）及李欲

光（民 68）的結果並不一致。雖然 Kohlberg（1971）認為女性在傳統社會中，常是順從的角色，不易充分發展至更成熟的道德原則期。但本研究對象為國中生，而非成年女性，因此男女的道德發展結果與其有所差異。此項結果乃因青少年期的女生較男生更易接受家庭與學校所教授的道德價值觀，亦即父母與師長的眼中，女孩比男孩乖巧，故在國中階段，女生的道德發展較男生成熟。

貳、家庭組成結構

為瞭解單、雙親家庭的國中生在道德判斷成熟分數上的差異，將其在「社會問題意見調查表」的得分，統計分析後的平均數、標準差及 t 考驗結果，列於表 4-15。

表 4-15 不同家庭組成結構的道德判斷成熟分數 t 考驗摘要表

家庭結構	樣本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單親家庭	63	33.04	10.61	-1.503
雙親家庭	718	35.33	11.69	

N = 781

由表 4-15 的結果看出，雙親家庭國中生的道德判斷成熟分數的平均分數為 35.33 分，單親家庭國中生為 33.04 分，雙親家庭國中生之道德判斷成熟分數高於單親家庭者，但差異情形經 t 考驗後，未達顯著水準（ $t=-1.503$ ， $p > .05$ ）。故可謂雙親家庭國中生的道德成熟度略高於單親家庭國中生，但差異並不明顯。

根據文獻探討得知，家庭氣氛和諧溫暖的家庭，父母可透過合情合理的教養方式，提供子女角色取替的機會（單文經，民 71），而提升子女的道德判斷。由第二節的研究結果中，可看出雙親家庭的凝聚性顯著高於單親家庭，即雙親家庭的氣氛較單親家庭溫暖和諧，因而間接使得子女的道德判斷較成熟。但因屬於間接影響，故影響的程度有限。所以僅能看出雙親家庭的國中生的道德判斷成熟分數略高於單親家庭者，但卻未有顯著差異。

參、與父母居住情形

為瞭解國中生與父母同住與否對道德判斷影響的差異情形，將其道德發展 P 分數的平均數、標準差及 t 考驗結果，列於表 4-16。

表 4-16 不同居住情形的道德判斷成熟分數 t 考驗摘要表

居住情形	樣本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與父母同住	757	35.20	11.61	.748
僅與親友住	24	33.40	11.85	

N = 781

由表 4-16 得知，與父母同住國中生的道德發展 P 分數的平均數為 35.20 分，僅與其他親友同住的國中生為 33.40 分，前者的分數高於後者，惟之間的差異情形，經 t 考驗後，未達顯著水準（ $t=.748$ ， $p > .05$ ）。由此可謂「與父母同住」的國中生，其道德發展略高於「僅與其他親友同住」的國中生，

但差異並不顯著。

根據文獻探討得知，家庭中民主誘導的教養方式，可促進青少年罪疚感的發展，使其較具有自律型的道德判斷（單文經，民 71）。而由第二節的研究結果得知，與父母同住的國中生所知覺的家庭凝聚性與應變彈性皆較佳，即此類家庭父母提供較多關愛，並以民主誘導的方式教養子女，間接提升子女的道德判斷。但由於非直接影響，故影響程度不大。因此僅能看出「與父母同住」的國中生的道德判斷成熟分數略高於「與其他親友同住」者，但卻未有顯著差異。

肆、家庭經濟結構

為瞭解不同家庭經濟結構之國中生在「社會問題意見調查表」的得分是否有差異，進行獨立樣本 t 考驗，其結果如表 4-17 所示。

表 4-17 不同家庭經濟結構的道德判斷成熟分數 t 考驗摘要表

家庭結構	樣本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單薪家庭	205	35.72	11.64	.685
雙薪家庭	561	35.07	11.53	

N = 766

由表 4-17 觀之，單薪家庭國中生的道德判斷成熟分數之平均數為 35.72 分，雙薪家庭國中生則為 35.07 分，兩者的差異甚小，且經 t 考驗後，未達顯著水準（ $t=.685$ ， $p > .05$ ）。由此可知國中生的道德發展，不因家庭經濟結構而有所差異。

由第二節的研究結果得知，不同家庭經濟結構的家庭在家庭凝聚性及應變彈性上，並無差異。即單、雙薪的家庭氣氛、家人情感聯繫、及家中的領導方式皆無差異存在。而這些因素皆會影響道德發展，因此家庭互動模式無差異的家庭，其子女道德判斷的發展亦無差異。

第五節 家庭互動模式與道德判斷之關係

為探知國中生家庭互動模式與道德判斷的相關程度，本研究乃以「家庭凝聚性、應變彈性評估量表」及「社會問題意見調查表」為研究工具，對台灣地區國中一、二年級的 781 名學生，實施抽樣問卷調查。本節將其結果分析與討論闡述如下。

壹、家庭凝聚性與道德判斷之關係

家庭凝聚性依家人情感聯繫程度，由低至高可分為「疏離型」、「平衡型」及「黏絆型」三類家庭。本研究的受試者在經由「家庭凝聚性評估量表」的調查後，區分為此三類型家庭。茲將不同家庭凝聚性類型的國中生，在「社會問題意見調查表」的得分，經統計分析後的平均數及標準差列於表 4-18。

表 4-18 不同家庭凝聚性類型道德判斷成熟分數之
平均數與標準差

家庭凝聚性類型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疏離型	128	33.35	12.16
平衡型	520	35.33	11.17
黏絆型	128	36.30	12.41
總和	776	35.16	11.57

由表 4-18 觀之，「疏離型」家庭國中生的道德判斷成熟分數之平均數為 33.35 分，「平衡型」家庭國中生為 35.33 分，「黏絆型」家庭國中生則為 36.30，其中以「黏絆型」家庭的國中生，其道德判斷成熟分數較高。為考驗其差異程度，再進行單因子變異數分析，以瞭解不同家庭凝聚性類型的國中生之道德判斷成熟分數是否達統計上顯著差異水準，結果列如表 4-19。

表 4-19 不同家庭凝聚性類型在道德判斷成熟分數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自由度	均方	F 值
凝聚性類型	603.032	2	301.516	2.261
誤差	103076.292	773	133.346	
全體	103679.324	775		

N = 776

由表 4-19 中可看出，家庭凝聚性不同類型的國中生道德成熟分數平均數的差異情形，並未達顯著差異水準（ $F=2.261$ ， $p > .05$ ）。亦即雖「黏絆型」家庭的國中生，其道德判斷成熟分數高於「平衡型」及「疏離型」家庭，但並無明顯差異存在。

依據 Olson (1985) 的環繞模式理論，「平衡型」家庭是最具功能的家庭，成員的身心較能健全發展。Romig & Bakken (1994) 以高中生為受試對象，研究結果發現，家庭凝聚性平衡型的高中生（青少年晚期），其道德判斷成熟分數最高。

然而，本研究的結果卻與之不符，探究其因可能為受試對象的不同。本研究與 Romig & Bakken(1994) 的研究對象不同，是否因本研究的受試者為國中生 (青少年早期)，其道德判斷的發展未臻成熟，故使道德判斷成熟分數與家庭凝聚性間的相關未達顯著水準，則應進一步作研究調查。

貳、家庭應變彈性與道德判斷之關係

家庭應變彈性係指家庭系統面對權力結構、角色關係及家庭規則改變的因應能力，依其彈性，由低至高可分為「僵化型」、「平衡型」及「渾沌型」三類家庭。本研究的受試者在經由「家庭應變彈性評估量表」的調查後，區分為此三類型家庭。茲將不同家庭應變彈性類型的國中生，在「社會問題意見調查表」的得分，經統計分析後的平均數及標準差列於表 4-20。

表 4-20 不同家庭應變彈性類型道德判斷成熟分數之
平均數與標準差

家庭凝聚性類型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僵化型	112	33.17	12.01
平衡型	540	35.21	11.55
渾沌型	116	36.47	11.06
總和	768	35.10	11.57

由表 4-20 得知，「僵化型」家庭國中生的道德判斷成熟分數之平均數為 33.17 分，「平衡型」家庭國中生為 35.21 分，

「渾沌型」家庭國中生則為 36.47 分，其中以「渾沌型」家庭的國中生，所得之道德判斷成熟分數較高。為考驗其差異程度，再進行單因子變異數分析，以瞭解不同家庭應變彈性類型的國中生之道德判斷成熟分數是否達統計上顯著差異水準，將其結果列於表 4-21。

表 4-21 不同家庭應變彈性類型在道德判斷成熟分數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自由度	均方	F 值
應變彈性類型	640.519	2	320.259	2.401
誤差	102023.370	765	133.364	
全體	102663.889	767		

N = 768

由表 4-21 的結果得知，家庭應變彈性「渾沌型」家庭的國中生，其道德發展 P 分數略高於其他兩型，但經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後，發現之間的差異並未達顯著水準（ $F=2.401$ ， $p > .05$ ）。亦即國中生的道德判斷成熟度，以「渾沌型」家庭得分較高，高於「僵化型」及「平衡型」家庭，但無明顯差異存在。。

Olson(1985)的環繞模式理論，「平衡型」家庭應變彈性最適中，是功能最佳的家庭，故子女的道德判斷亦應較成熟。然而本研究的結論卻與之不符，探究原因可能為研究對象發展未成熟。三類型家庭的道德判斷 P 分數並無顯著差異，是否由於本研究對象屬於青年前期的國中生，道德判斷仍在發

展中，使得道德判斷成熟分數與家庭應變彈性間的相關，未達顯著水準，則應進一步作研究調查。